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16-042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公司 7,000 万元（人民币）银行授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期限 1 年。公司董事姜臣宝先生因兼任被担保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回避表决本项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三、《公司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议案》

2015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1年。目前，公司因外部和内部环境的变化尚未将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相关文件上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工作（详见公司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